

证券代码:603444 证券简称:吉比特 公告编号:2021-034

厦门吉比特网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实施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重要内容提示: 1.委托理财受托方: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银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招商银行”)。 2.本次委托理财金额:2021年5月15日至2021年7月2日累计委托理财金额人民币42,670.00万元。

委托理财产品名称:中信银行共赢信汇率挂钩人民币结构性存款04299期,中信银行共赢信汇率挂钩人民币结构性存款04225期,中信银行共赢信利率挂钩人民币结构性存款04378期,中信银行共赢信利率挂钩人民币结构性存款04458期,中信银行共赢信汇率挂钩人民币结构性存款04519期,中信银行共赢信利率挂钩人民币结构性存款04526期,招商银行点金系列看涨三层区间92天结构性存款,中信银行共赢信汇率挂钩人民币结构性存款04662期,中信银行共赢信汇率挂钩人民币结构性存款04901期,招商银行点金系列看涨三层区间92天结构性存款,中信银行点金系列看涨三层区间90天结构性存款。

- 委托理财期限:理财产品期限均在92天以内。 履行的审议程序:厦门吉比特网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吉比特”)于2021年3月29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于2021年5月12日召开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20.00亿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低风险、稳健型的理财产品,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循环使用、滚动使用,使用期限自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

自2021年5月15日至2021年7月2日,公司及子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委托理财的情况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对应当披露的交易的相关规定,交易的成交金额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10%以上且绝对金额超过1,000万元,须做出相应披露。2021年5月15日,公司及子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委托理财的情况已逐一披露,现就2021年5月15日的相关情况进行披露。自2021年5月15日至2021年7月2日,公司及子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委托理财累计已达到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10%以上,所购买的理财产品均无结构化安排,均不构成关联交易,具体情况如下:

Table with columns: 序号, 认购方, 认购银行, 产品名称, 认购金额, 产品类型, 预期年化收益率, 预期收益金额, 认购日, 到期日. Contains detailed data for various financial products and their performance.

说明: 1.吉比特投资:指厦门吉比特股权投资有限公司,系吉比特全资子公司; 2.雷霞互动:指厦门雷霞互动网络科技有限公司,系吉比特全资子公司;

证券代码:601686 证券简称:友发集团 公告编号:2021-077

天津友发钢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与天津天一建设集团有限公司签署《合作框架协议》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履行的重大风险及不确定性:本次签署的《合作框架协议》为天津友发钢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乙方”)与天津天一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一建设”或“甲方”)就开展业务合作签署的意向性、框架性协议,对双方在约定合作模式、合作范围内的具体合作内容的权利义务没有强制约束力。

二、合作背景及必要性 1.双方确定合作期限3年,合作期限届满前1个月内,双方可协商签署合作延期协议。合作期限内,甲方用于乙方采购钢管及其他钢材产品以每批次订立的合同或采购订单为准,合同或采购订单中应包含采购产品品种、具体规格、型号、数量、质量要求、单价、运费支付方式、交货时间、结算方式、优惠条款等。

三、合作内容 1.双方确定合作期限3年,合作期限届满前1个月内,双方可协商签署合作延期协议。合作期限内,甲方用于乙方采购钢管及其他钢材产品以每批次订立的合同或采购订单为准,合同或采购订单中应包含采购产品品种、具体规格、型号、数量、质量要求、单价、运费支付方式、交货时间、结算方式、优惠条款等。

四、其他风险提示 1.本次签署的战略合作框架协议系公司与天一建设就开展业务合作签署的意向性、框架协议,相关具体合作内容和细节尚待进一步落实和明确,具体的实施内容和进度尚存在不确定性。

五、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1.有利于上市公司增加产品直销比例,为用户供货提供便利,加工等项延伸服务,提高公司产品市场占有率,利国利民。

六、合作背景及必要性 1.双方确定合作期限3年,合作期限届满前1个月内,双方可协商签署合作延期协议。合作期限内,甲方用于乙方采购钢管及其他钢材产品以每批次订立的合同或采购订单为准,合同或采购订单中应包含采购产品品种、具体规格、型号、数量、质量要求、单价、运费支付方式、交货时间、结算方式、优惠条款等。

七、其他风险提示 1.本次签署的战略合作框架协议系公司与天一建设就开展业务合作签署的意向性、框架协议,相关具体合作内容和细节尚待进一步落实和明确,具体的实施内容和进度尚存在不确定性。

天津友发钢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7月5日

证券代码:002045 证券简称:国光电器 编号:2021-43

国光电器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国光电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4月9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均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

Table with columns: 序号, 签约方, 产品名称, 类型, 金额(万元), 年化收益率, 起息日, 到期日, 关联关系, 资金来源. Lists financial products and their details.

一、理财产品风险提示 1.政策风险:产品是根据当前的相关法律法规和产品设计,符合国家宏观政策以及市场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可能影响产品的投资、投资、偿还等流程的正常进行。

二、投资风险 1.虽然安全性高的理财产品都经过严格的评估,但金融市场受货币政策、财政政策、产业政策等宏观政策及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发生变化的影响,存在一定的系统性风险。

三、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财务中心负责提出购买理财产品业务申请并提供详细的理财产品目录,根据公司产品特征采取具体措施,并及时跟踪理财产品投向及进展情况,如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募集资金安全的事项,应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四、委托理财受托方的相关情况 受托人中信银行、招商银行均为已上市金融机构,受托人符合《公司投资理财管理办法》相关要求。

Table with columns: 项目, 2020年12月31日, 2020年度. Shows financial data for the company.

公司不存在有重大负债的同时购买大额理财产品的情形。公司2021年5月15日至2021年7月2日累计支付委托理财金额人民币42,670.00万元,占公司2020年12月31日货币资金的比例为19.90%。

在确保日常经营资金需求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委托理财,以闲置自有资金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低风险、稳健型理财产品,有利于提高自有资金使用效率,增加公司及子公司现金资产。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23号——金融资产转移》的相关规定,公司将购买的理财产品确认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金融资产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收到的对价与金融资产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七、决策程序的履行及监事会、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于2021年3月29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于2021年5月12日召开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20.00亿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低风险、稳健型理财产品,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循环使用、滚动使用,使用期限自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

八、公司最近十二个月使用闲置自有资金委托理财的情况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及子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委托理财未出现逾期未收回的情况,公司最近十二个月(2020年7月3日至2021年7月2日)使用闲置自有资金委托理财的情况如下:

Table with columns: 序号, 签约方, 产品名称, 类型, 金额(万元), 年化收益率, 起息日, 到期日, 实际收益(实际收益/实际收益). Lists financial products and their performance.

说明:上表中最近一年净资产指公司2020年12月31日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最近一年净利润指公司2020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厦门吉比特网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7月6日

证券代码:603038 证券简称:华立股份 公告编号:2021-043

东莞市华立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集中竞价减持股份计划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1.大股东减持:截止本公告披露日,广西贝塔投资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贝塔投资”)持有公司股份9,210,6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5.0022%。

2.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贝塔投资拟自公告披露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6个月内,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不超过1,682,637股(减持比例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2.0000%)。且任意连续90日内集中竞价减持的股份总数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1%。

3.减持主体的基本情况 贝塔投资的基本情况如下: 广西贝塔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9,210,600 5.0022% 大宗交易取得6,579,000股 其他方式取得2,631,600股

注:贝塔投资于2019年9月2020年3月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取得公司股份合计6,579,000股,2020年7月公司每10股转增4股后,贝塔投资持有公司股份合计为9,210,600股。上述减持主体无一致行动人。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贝塔投资自取得公司股份以来未减持公司股份。 二、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1.本次减持计划符合《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和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

注:1.以上减持比例按照截止本公告日公司总股本184,131,867股计算; 2.在减持计划实施期间,公司若发生派发红利、送红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增发新股或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减持数量和比例将作相应调整。

东莞市华立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7月6日